

宏利盛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4月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宏利盛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宏利盛享债券	
基金主代码	02511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年2月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宏利盛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宏利盛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6年4月10日	
赎回起始日	2026年4月10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4月10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6年4月10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4月10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宏利盛享债券 A	宏利盛享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5119	025120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基金将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起每个开放日办理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本基金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本基金管理人公告暂停交易时除外），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对于具体办理时间，由于各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投资者应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申购，单个基金账户单笔首次申购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0 万元，如已有本基金认购记录的，则首次申购最低金额不受人民币 10 万元限制；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000 元；通过基金管理人网上直销系统进行申购，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最低申购金额为 1 元，单笔交易上限及单日累计交易上限请参照网上直销相关说明。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申购，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最低金额为 1 元人民币（含申购费），销售机构有权在不高于上述规定的前提下，根

据自身情况设置。

2、本基金单一投资者单日申购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个人投资者、公募资产管理产品、职业年金、企业年金计划、养老金产品和管理人自有资金除外）。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单一投资者单日申购金额上限，具体规定请参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或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3.2 申购费率

3.2.1 前端收费

宏利盛享债券 A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备注
M<100 万元	0.30%	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申购
100 万元≤M<500 万元	0.20%	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申购
M≥500 万元	1,000 元/笔	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申购

注：（1）通过直销机构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申购 A 类基金份额在申购时收取基金申购费用。

（2）投资者如果有多笔 A 类基金份额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3）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应在投资者申购 A 类基金份额时收取，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4）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5）投资者选择红利自动再投资所转成的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无。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投资者可将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本基金按照份额进行赎回，申请赎回份额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单笔赎回的基金份额不得低于 1 份。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销售机构单个交易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 1 份的，基金管理人有权一次将持有人在交易账户保留的剩余基金份额全部赎回。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个人投资者与机构投资者设置不同的赎回费率。赎回费用由赎回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

份额持有人承担。本基金的赎回费用在投资者赎回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时收取。本基金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资产。

本基金个人投资者赎回费率随赎回份额持有时间的增加而递减，详见下表：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1天 \leq N \leq 6天	1.50%
N \geq 7天	0%

本基金机构投资者赎回费率随赎回份额持有时间的增加而递减，详见下表：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1天 \leq N \leq 6天	1.50%
7天 \leq N \leq 29天	1.00%
N \geq 30天	0%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无。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本公司旗下其他开放式基金转换转入本基金的转换费用具体查看本公司旗下其他开放式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发售公告以及其他相关公告。

本基金转换转入本公司其他开放式基金的费用由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用补差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用补差和转出基金赎回费率情况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持有人承担。基金转换费用中赎回费归入基金资产的比例与基金赎回业务一致。具体公式如下：

1、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 \times 转出基金当日基金单位资产净值

2、转换费用：

转换费用=转出基金赎回费用+申购费用补差

(1) 转出基金赎回费计算方式：

赎回费用=转出金额 \times 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2) 申购费用补差计算方式：

1) 如果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geq 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时：

申购费用补差=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转出基金申购费用

转出基金申购费用=(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用) \times 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div (1+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率÷（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

2) 如果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申购费用补差=0

3、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换费用

4、转入份额=转入金额÷转入基金转入当日基金单位份额净值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 开通转换转入业务的时间

自公告开放日起，本公司直销机构和部分代销机构将同时开通本基金与旗下其他开放式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最低转换份额 1 份。

2) 具体开通转换业务的销售机构请以销售机构相关规定为准。

3) 本基金产品 A 类份额和 C 类份额相互不开通转换业务。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1) 开始办理的时间

本基金于公告开放日起开始接受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 定期定额业务的销售机构

我司已对本基金所有代销机构开通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系统支持，代销机构是否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其公告为准。

本公司本基金最低定期定额申购额为 1 元，销售机构在不低于上述规定的前提下，可根据自身的相关情况设定本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金额下限，投资者在办理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时，需遵循对应销售机构的规定。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进行定期定额申购，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最低金额为 1 元。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场外销售机构

7.1.1 直销机构

直销机构：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直销柜台：北京市朝阳区针织路 23 号楼中国人寿金融中心 6 层 02-07 单元

电话：010-66577619、010-66577617

传真：010--66577760

联系人：刘恋

宏利基金网上直销系统：

1) 网上交易系统网址：<https://etrade.manulifefund.com.cn/etrading>

2) 宏利基金微信公众账号：manulifefund_BJ 或微信搜索“宏利基金”

客户服务电话：4006988888/010-66555662

客户服务信箱：irm@manulifefund.com.cn

7.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本基金管理人在每个交易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各销售机构、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等媒介公布本基金上一个交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敬请投资人留意。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告仅对宏利盛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

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manulifefund.com.cn）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698-8888 或 010-66555662）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4月8日